

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

富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 四 次会议第 11 号提案的答复

陈志坤、周绍吉 委员：

关于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建议 提案收悉，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办 理 结 果 清 单	建议一	充分考虑财政基础。政府购买服务和项目建设要以自身经济实力为基础，量力而行，禁止盲目求大，不考虑自身资金实力。
	当年完成事项	1.组织农民工代表、企业负责人、项目经理（街道）和县级相关部门参加项目前期、项目策划、项目管理、项目申报等省市培训学习，开展了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等学习培训，邀请市发改委相关处室负责人到富民进行项目现场踏勘指导，对投资政策和项目谋划审批申报进行辅导教学。2.加强项目管理，制定印发《富民县产业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机制》《富民县“首席服务员”工作机制》《富民县项目会办会工作机制》等，推进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问题，统筹协调解决项目前期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确保项目早落地、早开工，防止项目推进不力或推进缓慢导致拖欠农民工工资。

当年推动工作	1. 严格把好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关，落实政府投资项目“先评估、后决策”要求和发改局党组会、政府投资项目预审会、政府常务会等集体决策程序，严格执行项目审批制度，重点审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技术经济可行性、社会效益以及项目资金来源及闭合等主要建设条件落实情况，严格执行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做实做细投资项目审批前期相关工作，防止盲目上项目；随意扩大投资。2. 严格把好社会投资项目备案关，严格贯彻落实国家产业政策，积极鼓励支持鼓励类项目，严格禁止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从国家产业政策方向上守好项目准入门槛，严格贯彻落实“非禁即入”要求，严格执行社会投资项目备案程序，做实做细投资项目备案前期相关工作。
明年待落实事项	认真开展重大项目审批监管“阳光行动”。对富民县重大项目（特别是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监管“阳光行动”重点工作进行细化，完善体制机制，层层分解、列表推进。
不能采纳原因	无
建议二	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建立健全政府财政资金及政府专项债资金的监管机制，加强对项目资金的审计和检查，确保资金及时到位，避免

	拖欠现象发生。压实行业监管责任。全面整治违法分包、层层转包、挂靠资质等现象，强化源头治理，严格“六制一金一表”制度，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企业严惩不贷。
当年完成事项	不定期组织在建项目各方责任主体召开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市场行为及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协调会。2025年约谈了重点欠薪项目天马山、合隆观筑、上游负责人等9次。认真做好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市场行为监督管理工作，检查在建工程项目12次，对“六制一金一表”制度落实不到位的及时进行提醒和限期改正，共发出提醒函4份。
当年推动工作	积极协调处理解决书香名郡项目、浩宇花园项目、合隆观筑二期项目木工班组、上河院C地块项目、天马山绿化班组、天马山外墙班组、上游地产项目欠薪，调查回复信访56件、参与现场协调欠薪42次，重点协调了上游水电班组、铝合金班组、劳务班组、天马山绿化班组、广告营销、合隆等。为各班组和农民工协调解决被拖欠的农民工工资和工程款280余万元。

明年待落实事项	将持续督促各在建项目开展自检自查工作，建立常态化动态监管机制，持续加大执法力度，倒逼项目责任主体切实规范建筑市场行为，为我县营商环境高质量发展提供最优环境支撑。常态化开展日常检查及专项检查、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六制一金一表”制度，持续加大检查力度，督促项目责任主体切实规范市场行为及用工管理，保障农民工工资及时发放。
不能采纳原因	无
建议三	严格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的执行。充分评估项目的可行性。资金状况及支付能力，确保合同条款明确、合理。施工企业要按比例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建设单位按照工程进度拨付工资确保专款专用。
当年完成事项	积极推行电子合同。全面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规范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健全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保障制度。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三十二条，施工总承包单位必须按规定存储工资保证金，专项用于支付被拖欠的农民工工资，工资保证金在施工单位无法支付工资时，由银行专户资金直接代付，

	避免因企业资金链断裂或恶意拖欠导致农民工权益受损。
当年推动工作	今年已督促抽水蓄能、款庄集贸市场等项目按规定存储农民工保证金，拟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4户。
明年待落实事项	继续督促在建工程项目施工单位缴纳并开设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督促专款专用。
不能采纳原因	无
建议四	建立化债机制。已形成的拖欠款项应建立有效的化债机制，通过债务重组、资产处置等方式，逐步化解债务风险。充实劳动监察队伍力量，通过宣传、培训等方式提高工作人员及农民工法律素养、能力素质等，高效解决问题。
当年完成事项	1. 会同县人民法院通过债务重组、资产处置等方式，逐步化解部分房产项目债务风险。 2. 机改后，于今年新招录两名工作人员，均具有法学专业背景，充实队伍力量。积极参与专业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及法律素养、能力素质。
当年推动工作	组织执法人员积极参与线上、线下各种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法律专业素养及工作能力，更好化解调处矛盾纠纷。
明年待落实事项	1. 继续强化司法衔接工作，强化与法院工

		作对接。2. 加强培训学习。	
不能采纳原因		无	
附件清单：（现场协商照片、相关答复文件等）			
补充说明：无			
 富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日期：2025年6月24日			
提案办理结果： <u>A</u> 类 （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			
联系人	刘啸云	联系电话	68814900

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

承办单位填写	提案者 (领衔人)	周绍吉		提案编号	(2025) 11 号		承办单位	富民县人社局	
	面商领导	何玉美							
	提案标题	关于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建议							
	提案采纳 情况(打 “√”)	全部采纳	部分采纳		解释说明		不能采纳		
	提案落实 情况(打 “√”)	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A类)	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B类)		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C类)				
提案者填写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收到答复件日期	2025 年 月 日							
	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 见(面商)方式	上门或 邀请前往	√	电话或 其他	未联系				
	办理(面商)人员态度	好	√	一般	差				
	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	针对	√	基本 针对	未针对				
	是否同意办理结果	同意	√	理解或 保留	不同意				
	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无									
提案者 签名	周绍吉				联系电话				
2025 年 6 月 24 日									

说明: 1.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联名提案送领衔人)。2.提案者收到此表后,请填妥返承办部门,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地址: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传真:68811325),归口抄报县委督查室(地址: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1室,传真:68812766)或县政府督查室(地址: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传真:68812001)。

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

承办单位填写	提案者 (领衔人)	陈志坤	提案编号	(2025) 11 号	承办单位	富民县人社局
	面商领导	何玉芙				
	提案标题	关于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建议				
	提案采纳 情况(打 “√”)	全部采纳	部分采纳	解释说明	不能采纳	
	提案落实 情况(打 “√”)	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A类)	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B类)	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C类)		
提案者填写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收到答复件日期	2025 年 月 日				
	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 见(面商)方式	上门或 邀请前往	√	电话或 其他	未联系	
	办理(面商)人员态度	好	√	一般	差	
	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	针对	√	基本 针对	未针对	
	是否同意办理结果	同意	√	理解或 保留	不同意	
	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无.						
提案者 签名	何玉芙			联系电话		
2025年6月24日						

说明: 1.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 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联名提案送领衔人)。2.提案者收到此表后, 请填妥返承办单位, 由承办单位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地址: 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传真: 68811325), 归口抄报县委督查室(地址: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1室, 传真: 68812766)或县政府督查室(地址: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 传真: 68812001)。